

朔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常态化做好科技创新平台安全生产 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朔州经济开发区科技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吕梁离石区永聚煤业办公楼“11·16”重大火灾事故重要指示精神、李强总理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全省持续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会议精神，深刻汲取近期火灾事故教训，我市各科技创新平台要常态化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全力防范化解科技创新平台消防安全风险，坚决遏制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发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压紧安全生产责任

各县（市、区）科技管理部门，朔州经济开发区科技管理部门，各有关单位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以更加有力有效的措施查风险、除隐患、防事故，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各科技创新平台要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与科研事业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抓实抓细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

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确保我市安全形势稳定。

二、切实做好安全生产排查工作

各科技创新平台普遍存放大量理化性质十分活泼的实验品，实验过程往往伴随燃烧放热现象，加之操作不当、设施老化、管理缺失等原因极易引发爆炸火灾事故。各有关单位要加强消防隐患的自查自纠工作，定时定点对科技创新平台的重点区域开展专项自查，增强安全管理意识，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坚决消除安全隐患，切不可盲目乐观、麻痹大意、心存侥幸、掉以轻心，保证单位内部消防安全生产工作有人抓、有人管。切实消除安全隐患，确保不出现任何安全问题。

三、措施意见

为汲取事故教训，现就加强各科技创新平台安全隐患防范工作建议如下：

（一）开展警示教育

各单位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对本单位职工开展警示教育，并督促职工进行针对性的安全培训，强调各环节的安全操作规程，掌握初起事故处置程序，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二）加强各科技创新平台安全管理

各单位要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实名制明确每个科技创新平台消防安全管理人，加强对物理、化学、生物、辐射等各类危险品和机械、电气、特种设备等实验设施设备的规范管理和使用，全

面检查实验物品以及实验环节可能存在的爆炸起火等风险，研究落实风险管控措施。

（三）加强安全生产风险自查

各单位在开展安全生产风险自查过程中，要奔着“重大事故隐患”去检查科技创新平台消防安全管理落实情况，以及岗位履职、安全疏散、用火用电、消防设施、易燃易爆危险品管理等方面情况，同时要建立完善管理制度，排除隐患产生根源。

朔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3年12月5日

